

安徽界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季度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安徽界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二级资本债的批复》（皖银保监复（2021）139号）及《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许准予决字（2022）第121号）相关规定要求，本行将严格遵照《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5]第1号）、《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09]第6号）、《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信息披露操作细则》（中汇交发[2009]第254号）及其他相关政策规定，及时披露财务信息、经营信息及资本管理信息。

一、经营和财务情况

截至2026年6月末，本行资产总额2,815,669.28万元，负债总额2,642,709.41万元，本行实现营业收入32,033.45万元。

二、资本管理情况

（一）制度要求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对本行各级资本充足率最低要求如下：（1）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5%；（2）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6%；（3）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在最低资本要求的基础上，本行应按要求计提储备资本，为风险加权资产的2.5%，由核心一级资本来满足。未要求本行计提逆周期资本和

附加资本。

（二）资本充足率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本行资本充足率 11.98%，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18%，一级资本充足率 10.18%，资本充足率各级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三、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本行对外股权投资为对安徽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投资 60 万元，占被投资方注册资本比例 1.20%；对安徽泗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1,800 万元，占被投资方注册资本比例 4.19%。

四、已发行资本工具情况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安徽界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二级资本债的批复》（皖银保监复（2021）139 号）及《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许准予决字（2022）第 121 号）相关规定要求，本行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通过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总额为 1.1 亿元含有减记条款的“2022 年安徽界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券（第一期）”。本期债券期限 10 年，第 5 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票面利率为 5.56%，按年付息。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本行二级资本债券余额为 1.1 亿元。

安徽界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4 日